創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5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6～29
(七)關係人交易	29～30
(八)質押之資產	3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0
(十二)其　　他	3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0
3.大陸投資資訊	30
(十四)部門資訊	31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32～3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　址 Web kpmg.com/tw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創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創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別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創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創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別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個別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別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別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別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創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創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創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KPMG, a Taiwan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別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別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別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辨認並評估個別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創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創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別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別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創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個別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別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林恒昇

民國 一一二 年 九 月 二十三 日

創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12.31 金額	%	109.12.31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33,372	31	58,551	15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六(二))	2,860	1	12,481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	168,584	39	231,070	57
130X	存貨(附註六(三))	79,628	18	54,154	1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4,499	6	27,999	7
		408,943	95	384,255	95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四))	4,089	1	7,543	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五))	5,818	2	4,95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	5,284	1	4,621	1
1920	存出保證金	5,338	1	3,845	1
		20,529	5	20,967	5
	資產總計	$ 429,472	100	405,222	100

		110.12.31 金額	%	109.12.31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六))	$ 70,000	16	40,000	1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三))	27,659	7	22,775	6
2170	應付帳款	47,805	11	94,219	2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7,967	2	-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七))	104,532	24	97,771	2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810	1	2,957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八))	3,298	1	3,380	1
		265,071	62	261,102	65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	70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八))	2,604	-	1,729	-
	負債總計	267,745	62	262,831	65
	權益(附註六(十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106,754	25	106,754	26
3200	資本公積	8,000	2	8,000	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482	2	4,869	1
3350	未分配盈餘	40,491	9	22,768	6
	權益總計	161,727	38	142,391	3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29,472	100	405,222	1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健寧　　經理人：朱陳儀珍　　會計主管：曾耀德

創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三))：	$ 558,526	100	561,44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	457,051	82	469,103	84
	營業毛利	101,475	18	92,341	16
	營業費用(附註六(九)(十四)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53,330	10	51,560	9
6200	管理費用	24,334	4	22,791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附註六(二))	434	-	107	-
	營業費用合計	78,098	14	74,458	13
	營業淨利	23,377	4	17,883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9	-	2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五))	195	-	(158)	-
7050	利息費用	(601)	-	(881)	-
7230	外幣兌換淨益(損)(附註六(十六))	2,087	-	3,791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700	-	2,773	1
7900	稅前淨利	25,077	4	20,656	4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	5,741	1	4,524	1
8200	本期淨利	19,336	3	16,132	3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9,336**	**3**	**16,132**	**3**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1.81**		**1.5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1.76**		**1.47**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健寧　　經理人：朱陳儀珍　　會計主管：曾耀德

創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106,754	8,000	3,394	14,747	132,895
本期淨利	-	-	-	16,132	16,13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6,132	16,13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475	(1,475)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6,636)	(6,636)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06,754	8,000	4,869	22,768	142,391
本期淨利	-	-	-	19,336	19,33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9,336	19,336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613	(1,613)	-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06,754**	**8,000**	**6,482**	**40,491**	**161,727**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健寧　　經理人：朱陳儀珍　　會計主管：曾耀德

創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5,077	20,65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679	6,47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34	107
利息費用	601	881
利息收入	(19)	(2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83)	19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7,512	7,63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9,621	(9,362)
應收帳款	62,051	(110,372)
存貨	(23,874)	1,172
其他流動資產	3,108	(12,55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50,906	(131,12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46,413)	85,746
應付帳款－關係人	7,967	-
其他應付款	6,737	53,188
其他流動負債	4,884	1,36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6,825)	140,29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4,081	9,173
調整項目合計	31,593	16,80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6,670	37,464
支付之利息	(577)	(880)
支付之所得稅	(5,481)	(5,29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0,612	31,29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64)	(2,87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4	284
存出保證金增加	(1,101)	(496)
收取之利息	19	2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22)	(3,06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0,000	-
租賃本金償還	(3,769)	(3,279)
發放現金股利	-	(6,63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6,231	(9,91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74,821	18,30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8,551	40,24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3,372**	**58,551**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健寧　　經理人：朱陳儀珍　　會計主管：曾耀德

創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創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內湖區洲子街77號10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儀器設備買賣及進出口貿易之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九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另，本公司評估適用自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起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將不致對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3.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均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係認列於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3)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其他設備：3～6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九)租　賃

1.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本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在整個使用期間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本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2.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係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2)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3)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十)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商品銷售收入來自資安設備及軟體之銷售。由於資安設備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軟硬體安裝服務及延伸維修及保固服務。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二)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三)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估計數。

(十四)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本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未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庫存現金	$ 55	64
銀行存款	133,317	58,487
	$ 133,372	**58,551**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六)。

(二)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0.12.31	109.12.31
應收票據	$ 2,860	12,481
應收帳款	169,266	231,318
減：備抵損失	(682)	(248)
	$ 171,444	**243,551**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台灣地區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0.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67,066	0.1%	(152)
逾期30天以下	1,045	1%	(10)
逾期31～60天	229	25%	(57)
逾期61～90天	926	50%	(463)
逾期91天	-	100%	-
	$ 169,266		**(682)**

	109.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31,165	0.1%	(229)
逾期30天以下	78	1%	(1)
逾期31～60天	75	25%	(18)
逾期61～90天	-	50%	-
逾期91天	-	100%	-
	$ 231,318		**(248)**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248	141
認列之減損損失	434	107
期末餘額	**$ 682**	**248**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存　　貨

	110.12.31	109.12.31
商　品	**$ 79,628**	**54,154**

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存貨出售轉列	$ 453,659	464,412
存貨跌價損失	3,392	4,691
	$ 457,051	**469,103**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其他設備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2,870
增　　添	1,164
重 分 類	(2,163)
處　　分	(8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1,790**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2,255
增　　添	2,878
除　　列	(1,713)
處　　分	(55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2,870**
累計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5,327
本年度折舊	2,977
重分類至存貨	(563)
處　　分	(4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7,701**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944
本年度折舊	3,172
除　　列	(1,713)
處　　分	(76)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5,327**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4,089**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8,31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7,543**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11,570
增　　添	4,56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6,132**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即期初餘額)	**$ 11,570**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6,612
提列折舊	3,70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0,314**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306
提列折舊	3,306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6,612**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5,818**
民國109年1月1日	**$ 8,264**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4,958**

(六)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無擔保借款	$ 10,000	2,500
擔保銀行借款	60,000	37,500
合　　計	**$ 70,000**	**40,000**
尚未使用額度	**$ -**	**30,000**
利率區間	**1.430%~1.620%**	**1.430%~1.625%**

(七)其他應付款

本公司其他應付款之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應付費用—廠商	$ 35,815	40,297
其他應付款—廠商	21,779	15,224
應付費用—暫估	20,833	14,773
應付薪資及獎金	16,151	16,665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4,425	3,645
應納稅額	3,622	5,035
其他	1,907	2,132
	$ 104,532	**97,771**

(八)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流動	**$ 3,298**	**3,380**
非流動	**$ 2,604**	**1,729**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六)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17**	**201**
短期租賃之費用	**$ 854**	**854**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 160**	**174**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4,900**	**4,508**

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室使用，辦公室之租賃期間為五年，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之選擇權。

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之選擇權，該等合約係由各地區分別管理，因此所約定之個別條款及條件於本公司內有所不同。該等選擇權僅本公司具有可執行之權利，出租人並無此權利。在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情況下，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並不計入租賃負債。

(九)員工福利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別為2,133千元及2,074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6,334	5,382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	36
		6,334	5,41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593)	(894)
	$	**5,741**	**4,524**

(2)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	**25,077**	**20,656**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5,015	4,131
前期高估		-	36
不可扣抵之費用		-	25
未分配盈餘加徵		726	332
所得稅費用	**$**	**5,741**	**4,524**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已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存貨跌價損失	未實現減損損失	租賃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0年1月1日	$ 4,606	-	-	15	4,621
(借記)貸記損益表	678	-	-	(15)	663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5,284**	**-**	**-**	**-**	**5,284**
民國109年1月1日	$ 3,668	-	25	35	3,728
(借記)貸記損益表	938	-	(25)	(20)	893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4,606**	**-**	**-**	**15**	**4,621**

	其他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10年1月1日	$ -
借記(貸記)損益表	70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70**
民國109年1月1日	$ -
借記(貸記)損益表	-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十一)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06,754千元，每股面額10元，額定股數均為10,675千股，已發行股數均為10,675千股。

1.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其餘再依法定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以穩定、平衡之原則分派，除考量投資環境、國內外競爭狀況及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外，並應兼顧公司長期財務規劃、資金需求及對公司營運之影響。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七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二十三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配股率（元）	金　額	配股率（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	-	0.62	6,636

(十二)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19,336	16,13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0,675	10,675
基本每股盈餘(元)	$ 1.81	1.51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19,336	16,13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0,675	10,67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之影響(千股)	301	29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10,976	10,966
稀釋每股盈餘(元)	$ 1.76	1.47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八月二十五日股東會決議通過發放股票股利，並以民國一一一年九月七日為增資基準日，若此無償配股於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發生，民國一一〇年度擬制之追溯調整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為1.73元及1.68元。

(十三)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0年度	109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558,526**	**561,444**
主要產品/服務線：		
網路資訊安全硬體	$ 356,598	380,805
網路資訊安全軟體	117,254	82,670
資安訂閱服務	23,890	21,661
資安人力技術服務及雲端相關業務	60,784	76,308
	$ 558,526	**561,444**

2.合約餘額

	110.12.31	109.12.31	109.1.1
應收票據	$ 2,860	12,481	3,119
應收帳款	169,266	231,318	120,947
減：備抵損失	(682)	(249)	(142)
合　　計	**$ 171,444**	**243,550**	**123,924**

	110.12.31	109.12.31	109.1.1
合約負債	**$ 27,659**	**22,775**	**21,415**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22,143千元及20,893千元。

(十四)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本公司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酬勞	$ 3,835	3,159
董監酬勞	590	486
	$ 4,425	**3,645**

依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3%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2%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 ，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十五)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183	(190)
租金收入	12	12
其他	-	20
	$ 195	**(158)**

(十六)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狀況

本公司之客戶群分散且並無關聯，故信用風險集中度有限。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要求即付或短於一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以上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70,000	70,144	90	70,054	-	-
租賃負債	5,902	6,000	425	1,276	1,662	2,637
無附息負債	140,491	140,491	55,060	62,930	22,501	-
	$ 216,393	**216,635**	**55,575**	**134,260**	**24,163**	**2,637**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0,000	40,079	46	40,033	-	-
租賃負債	5,109	5,220	290	870	2,320	1,740
無附息負債	170,275	170,275	77,042	92,577	656	-
	$ 215,384	**215,574**	**77,378**	**133,480**	**2,976**	**1,740**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金額單位：元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元)	台幣	外幣	匯率(元)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941	27.680	26,049	611	28.480	17,39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2,165	27.680	59,925	1,328	28.480	37,829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源於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

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設匯率改變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1%，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339)千元及(204)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本公司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分別為2,087千元及3,791千元。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1,333千元及585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利率活期存款。

(十七)財務風險資訊

1.概　　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本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均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或風險控管程序之書面化規章，並經董事會議通過，以有效辨識、衡量、監管及控制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之風險管理係由財務部依照經董事會核准之風險管理政策執行。風險管理部門與各業務部門緊密合作，以辨認、評估並規避各項財務風險。董事會為風險管理制定書面政策，該政策涵蓋特定風險暴險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及非衍生金融工具風險等。另外，內部稽核部門同時負責風險管理及控制環境之獨立覆核。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本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建立個別信用額度以控制信用風險。

(2)投　　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等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為0千元30,000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為美元。

(2)利率風險

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等方式來管理利率風險，惟市場利率不大，因而利率變動不致於產生重大流量風險。

(十八)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0.12.31	**109.12.31**
負債總額	$ 267,745	262,831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33,372)	(58,551)
淨負債	**$ 134,373**	**204,280**
權益總額	**$ 161,727**	**142,391**
負債資本比率	**83.09 %**	**143.46 %**

(十九)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非現金交易籌資活動如下：

以租賃方式取得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五)。

	110.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0.12.31
短期借款	$ 40,000	30,000	-	70,000
租賃負債	5,109	(3,769)	4,562	5,90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45,109**	**26,231**	**4,562**	**75,902**

	109.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9.12.31
短期借款	$ 40,000	-	-	40,000
租賃負債	8,388	(3,279)	-	5,109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48,388**	**(3,279)**	**-**	**45,109**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華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51.01%。華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華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盈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擎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擎睿公司)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紘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紘瑒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註1)
耘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耘通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註1)

註1：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擎睿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取得紘瑒公司100%股權並完成變更登記。因前述交易，紘瑒公司及其子公司耘通公司成為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與關係人交易如下：

1.進貨

本公司業已將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向耘通公司進貨尚未支付之應付帳款計7,967千元，列示於「應付帳款-關係人」項下。

2.租賃

本公司於民國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因出租辦公室與主要管理人員所收取之租金收入計12千元，相關款項均已收訖。

(四)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73	908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財務報表之重大期後事項請參閱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五日及八月四日發布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及一一二年度第二季財務報告。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110年度			109年度		
性質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2,707	52,707	-	50,823	50,823
勞健保費用	-	3,804	3,804	-	3,408	3,408
退休金費用	-	2,133	2,133	-	2,074	2,074
董事酬金	-	590	590	-	486	48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629	1,629	-	2,337	2,337
折舊費用	-	6,679	6,679	-	6,478	6,478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49人及43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2人及2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所營事業集中於資訊安全軟體品牌代理業務，尚無其他重要產業部門之劃分，因此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認為本公司僅有單一營運部門。該營運部門資訊與個別財務報告一致，請詳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二)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分析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網路資訊安全硬體	$ 356,598	380,805
網路資訊安全軟體	117,254	82,670
資安訂閱服務	23,890	21,661
資安人力技術服務及雲端相關業務	60,784	76,308
合　　計	**$ 558,526**	**561,444**

(三)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主要於台灣地區營運。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台　　灣	**$ 558,526**	**561,444**

(四)主要客戶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A客戶	$ 84,965	56,576
B客戶	-	88,456
	$ 84,965	**145,032**

創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庫存現金	$ 55
活期存款	新台幣	124,494
	美元(USD 318,761.33 @27.68)	8,823
	小　　計	133,317
合　　計		**$ 133,372**

創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應收帳款：	
A公司	$ 52,208
B公司	9,690
C公司	8,410
D公司	7,716
其他(均小於5%)	91,242
小　　計	169,266
減：備抵損失	(682)
合　　計	**$ 168,584**

創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成　　本	市　　價	備　　註
商品存貨	$ 106,048	113,840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減：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26,420)		
	$ 79,628		

創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存出保證金-流動	$ 21,236
暫付款	1,890
其他(均小於5%)	1,373
合　　計	**$ 24,499**

創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借款種類	銀 行 別	期末餘額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抵押或擔保
擔保借款	華南銀行	$ 30,000	110/12/27-111/02/25	1.62%	有
〃	玉山銀行	30,000	110/11/03-111/02/03	1.43%	〃
信用借款	華南銀行	10,000	110/12/27-111/02/25	1.62%	無
合　　計		**$ 70,000**			

創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甲供應商	$ 14,742
乙供應商	12,464
丙供應商	10,643
丁供應商	7,881
其他(均小於5%)	2,075
合　　計	**$ 47,805**

創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存貨	$ 77,183
加：本期進貨淨額	309,541
其　　他	3,979
減：期末存貨	106,048
小　　計	284,655
保固維修費用	169,004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392
合　　計	**$ 457,051**

營業費用明細表

項　　目	推　　銷	管　　理
薪資支出	$ 39,924	13,372
折舊	3,306	3,373
保險費	3,083	907
其他(均小於5%)	7,017	6,682
合　　計	**$ 53,330**	**24,3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營業收入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三)。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103594 號

會員姓名：林恒昇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委託人統一編號：53120898

會員證書字號：北市會證字第一九九二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創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度（自民國一一〇年 一 月 一 日至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林恒昇	存會印鑑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25 日

裝　訂　線